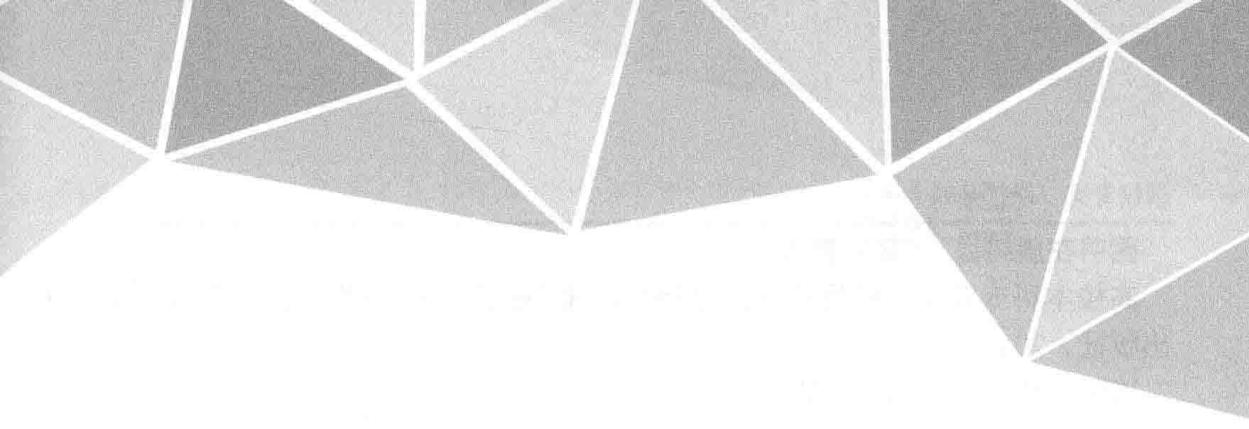


高校本科专业 综合评价模式的选择与构建

袁东敏◎著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高校本科专业

综合评价模式的选择与构建

袁东敏 著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模式的选择与构建 / 袁东敏著. —北京：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2017.8

ISBN 978-7-5682-4622-4

I . ①高… II . ①袁… III. ①高等学校－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研究－中国
IV. ①G649.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197296号

出版发行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邮 编 / 100081

电 话 / (010) 68914775 (总编室)

(010) 82562903 (教材售后服务热线)

(010) 68948351 (其他图书服务热线)

网 址 / <http://www.bitpress.com.cn>

经 销 /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 12.5

责任编辑 / 张荣君

字 数 / 197千字

文案编辑 / 张荣君

版 次 / 2017年8月第1版 2017年8月第1次印刷

责任校对 / 周瑞红

定 价 / 55.00

责任印制 / 边心超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拨打售后服务热线, 本社负责调换

前言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改革发展的核心任务”。在高等教育领域，质量问题更是备受关注。我们认为，高等教育的质量保障，落脚点应在学科与专业水平的保障上，专业强则质量高。基于这种认识，近年来，教育部借鉴西方国家高等教育专业认证的先进经验，逐步开展了高校的专业质量评价。各省也积极响应教育部的要求，分别组织开展本省的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湖南省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体系研究”正是在这种背景下被确定为湖南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重点资助课题。“湖南省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实践研究”也立项为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2016年度重点资助课题。本书作为两个课题的重要研究成果，在充分吸收国际和国内有关高等教育专业评价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活动最新成果的基础上，提出了选择第三方评价作为我国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的主要模式，并就构建符合我国国情的第三方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模式进行了探讨。

本书一共分为6章，其中第一章到第三章是总论部分。第一章分析了我国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产生的社会背景和教育背景，并对专业综合评价的概念进行了辨析，同时梳理和归纳了国内高校专业综合评价相关理论研究的成果；第二章则更加深入地寻求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的理论借鉴，揭示了后现代主义思潮对本科教学的影响，以及建构主义评价方法论对专业综合评价的启示；第三章主要是评析美国、欧洲四国和日本高等教育专业评价的基本模式及特点，为我国本科专业

综合评价，总结了可借鉴的经验。第四章针对本科专业评价具体实施方面的问题进行探讨，在归纳我国现行专业评价模式的基础上，肯定了专业评价工作取得的成绩，总结了评价的实践经验，同时对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做了较为深刻的剖析；第五章提出了我国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的模式选择，即构建第三方评价模式，不仅阐述了第三方评价模式的特点及国外高等教育质量第三方评价的实践经验，还从分析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第三方评价的需求和供给两方面入手，为第三方评价模式作了较为完整的适用性分析；第六章明确了我国高校专业综合评价第三方模式的构建原则和路径选择，提出了构建第三方模式政策建议，在此基础上，从组织构成、组织义务和权利的划分、组织行为方式和组织行为监督4个方面尝试为第三方评价模式做了一个整体的构成设计。

高校专业第三方评价模式的产生，既是实现政府职能转变，“管办评分离”的有益尝试，又是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的重要途径。作为一种较新的评价模式，还须在其发展的过程中不断发现问题、深入研究与持续探索。本书也仅仅是提出了模式构建的一些初步设想，有些观点尚须斟酌，甚至可能存在不妥之处，敬请各位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2017年3月

目录

第一章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概述	1
第一节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产生的背景	2
第二节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的概念界定	7
第三节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理论研究述评	12
第二章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的理论借鉴	22
第一节 后现代主义思潮对本科教学及评价的影响	22
第二节 建构主义评价方法论对专业综合评价的启示	41
第三章 美、欧、日专业评价的模式	55
第一节 美国的专业认证为主、通识课程评价为辅的双线并行模式	55
第二节 英国、法国、丹麦、荷兰欧洲四国的学科评价模式	61
第三节 日本的多元主体评价模式	67
第四章 我国现行专业评价的模式及存在的问题	75
第一节 我国现行专业评价的模式	75
第二节 专业评价模式的实践经验	81
第三节 现行本科专业评价模式的问题分析	92



第五章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的模式选择.....	99
第一节 本科专业第三方评价模式的内涵及特点	100
第二节 国外高等教育质量第三方评价的实践借鉴	108
第三节 我国高校本科专业第三方评价模式的需求分析	138
第四节 我国高校本科专业第三方评价模式的供给分析	140
第六章 综合评价第三方模式的构建	145
第一节 我国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第三方模式的构建原则	145
第二节 我国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第三方模式的构建途径	149
第三节 我国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第三方模式的构成设计	155
参考文献.....	185



第一章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概述

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开始，高等教育质量问题一直是西方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共同关注的焦点，高等教育的质量保障也成为世界高等教育的一项共同主题。为保障高等教育的质量，特别是本科阶段的教育质量，我国在 1985 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正式提出“教育管理部门要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定期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在国家教育行政部门强力主导推动下，我国本科教学评价的研究与实践获得长足发展。以本科院校为评价对象的“水平评估”“合格评估”与“审核评估”等，使得本科教学评价的规模、参与范围、社会影响面达到阶段性顶峰，并且逐渐扩展至专业评估领域。2011 年在《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中提出“开展专业认证及评估，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等学校进行专业评估”，我国的高等教育本科专业综合评价迅速发展：2012 年辽宁省启动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湖北省 2014 年开展本科专业专项评估；江西省全面启动本科专业评估；另有广东省、重庆市等开展了高等学校名牌专业评估；海南省和河南省等开展了高等学校新办本科专业评估^①。这些专业综合评价注重实践，可操作性强，对我国高等教育专业内涵式发展产生了积极的作用。2016 年《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评估试点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2016〕6 号）要求各省开展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开始成为我国本科教学质量保障的重要手段。

^① 袁东敏. 湖南省高等教育专业认证的现状、问题与对策[J]. 当代教育论坛, 2015(3): 27.



第一节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产生的背景

自 2012 年辽宁省首先启动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之后，各省都自发开展了类似的评价活动。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不仅成为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的共同选择，而且也是高等教育自身发展的内在要求，同时也有特定的社会背景和教育背景。

一、社会背景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我国普通高校开始逐年扩大招生范围，高等教育规模迅速增长，高等教育从精英教育走上了大众化的道路。扩招改变了人们的知识结构，提升了科技水平与管理水平，促进了社会和经济的快速发展，普遍提高了公民综合素质。这既是社会生产力水平提高，生产技术发展，生产转型的需要，也是社会从金融事业到文化教育事业即第三产业雇员水平提高的需要。但是随着高校生源数量逐年增加，部分专科院校晋升为本科院校，一些层次相同或不同的学校通过合并也成为本科院校，这些新兴本科院校在办学条件、教学管理、师资队伍建设、教学与实践教学经费，以及教学实习基地等方面相对薄弱，导致出现教学质量滑坡等状况，不同程度地影响了普通高等学校教学质量和本科人才培养的质量。党的十八大确定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从这个目标来看，我国高等教育还不能完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接受良好教育的要求，同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还有明显的差距。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等教育提出了高要求：提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已成为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最核心、最紧迫的任务。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与高新工业化进程不断深入，地方经济快速发展，产业结构升级，对本科教育人才的需求量大大增加，对人才知识结构的需求也趋于多样化。社会迫切需要高校培养出知识面广、综合能力强、素质高的本科毕业生，以适应工作岗位对应用型、实用型、技能型、复合型本科人才的需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建设是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的切入点，体现高等学校的办学特色与办学定位，直接影响着本科学生知识结构与人才培养的质量。因此，高等学校在人才培



养的专业设置、课程设置、教学与实践环节等方面受到社会更多的关注。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评价成为高等教育质量外部保障体系的重要环节。

二、教育背景

1. 我国高等教育迅速发展

党的十六大以来，中国高等教育大众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在校生总规模达到3 000多万人，稳居世界第一。2010年，我国具有高等教育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19亿人，每10万人中具有高等教育文化程度的由2000年的3 611人上升到2010年的8 930人，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显著加强^①。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等教育整体质量和水平明显提升，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2015年，我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从2002年的15%提高到40%，在校学生规模达到3 700万人，位居世界第一；各类高校2 852所，位居世界第二；毛入学率为40%，高于全球平均水平。高等教育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基本同步，并适度超前。2013年与2003年相比，全国高校教育经费总收入增加了3.6倍，公共财政预算教育经费增加了4.9倍，高校学生人均公共财政预算教育支出增加了1.7倍。从2010年到2014年，全国高校固定资产总值增加了42.15%，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增加了57%；十多年来，全国高校专任教师数增加两倍多，而且超过半数以上的专任教师具有研究生学位^②。中国已经成为名副其实的高等教育大国，为实现走向高等教育强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国家政策导向逐步清晰

我国本科教学评价工作从20世纪90年代开展以来，教育行政部门逐渐认识到专业教学评价的重要性。2004年，教育部部长周济在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价中心成立大会上的讲话中提出：“要推进专业教学评价工作，需要动员各行业协会、专业学会等社会组织参与，逐步探索将专业评价与专业认证、职业资格证

^① 袁贵仁. 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EB/OL].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176/201209/142565.html.

^② 《光明日报》. 世界首份高等教育质量“国家报告”出炉，我高等教育跃升世界中上水平[EB/OL]. http://www.moe.gov.cn/jyb_xwfb/xw_fbh/moe_2069/xwfbh_2016n/xwfb_160407/160407_mtbd/201604/t20160408_237169.html, 2016-04-08.



书相结合的质量保障体系”。2007年,《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出台,“专业结构调整与专业认证”列在6项建设内容首位。2010年,在全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与评价机构协作会成立大会上,教育部党组成员、部长助理林蕙青在讲话中指出:“要推进专业评价,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课程等水平和质量进行评价”。2011年,在《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价工作的意见》中提出“开展专业认证及评价,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等学校进行专业评价”。2012年,《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中提出:“健全教育质量评价制度。出台高校本科教学评价新方案,加强分类评价、分类指导,坚持管办评分离的原则,建立以高校自我评价为基础,以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院校评价、专业认证及评价、国际评价为主要内容,政府、学校、专门机构和社会多元评价相结合的教学评价制度。”2014年,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价中心主任吴岩在访谈中指出:“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后,教育领域其中一项重点任务就是要推进管、办、评分离,积极构建‘五位一体’(包括学校自我评价、院校评价、专业认证及评价、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和国际评价5种评价形式)高等教育质量评价监测制度。让教育质量接受社会评价,教育成果接受社会检验,教育决策接受社会监督。”2014年,首次把质量监测重心进一步下延到专业人才培养层面。2016年,出台《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评价试点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2016〕6号)。

3. 专业评价机构和制度日益成熟

自1985年起,我国就开始对高校本科教育专业和课程进行评价试点。1994年正式开展对高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价,到2002年共评价了254所高校。2003年开始,国家明确“建立五年一轮的周期性评价制度”,制定了统一的普通高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价方案,提出“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指导方针^①。2004年成立了“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价中心”(简称“评价中心”,HEEC),负责对所有本科层次学校实施教学评价工作。

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下设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前身可以追

^①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学校工作规范(试行)》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专家组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EB/OL]. http://www.moe.gov.cn/srcsite/zsd-wxxgk/200709/t20070927_63818.html.



溯到 1961 年 2 月成立的高等学校及中等专业学校理、工、农、医各科教材工作领导小组，之后职能逐渐完善。它是由教育部聘请并领导的专家组织的，具有非常设学术机构的性质，接受教育部的委托，开展高等学校本科教学的研究、咨询、指导、评价、服务等工作。2013—2017 年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共有 109 个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要任务包括制定专业规范或教学质量标准及承担专业评价等。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部分教学指导委员会还下设分委员会。

我国的专业评价或认证主要是在高等工程教育、临床医学等专业领域进行。1985 年，原国家教委颁布《关于开展高等工程教育评价研究和试点工作的通知》后，成立了“高等工程教育评价委员会”，并开展高等工程教育评价研究与试点工作。199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简称“住建部”）组织在包括建筑学、土木工程、城市规划、工程管理、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给水排水工程等 6 个专业的土建类学科领域开展评价，标志着我国正式开始进行高等工程教育专业评价实践探索。截止到 2006 年 6 月，共有 24 个本科专业点和 34 个硕士专业点通过评价。2006 年教育部出台《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实施办法（试行）》，开展在土建类以外的工程专业领域认证试点，先后在机械工程与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化学工程与工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 4 个领域分别成立试点工作组，制订试点办法和章程，完成了 8 所学校的认证试点。2007 年，教育部又将试点认证的范围扩大到包括电气类、计算机类和环境类等在内的 10 个专业。截至 2016 年 5 月，住建部组织的土建类 6 个专业认证共评价本科和硕士专业点 307 个。教育部和中国科协、人社部等多部委合作，成立“中国工程教育认证协会”，秘书处设在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价中心，截止到 2015 年 6 月，共有 124 所高校共 40 个本科和硕士专业通过认证，历年来认证专业点总数达到 576 个。2013 年 6 月 16~21 日，国际工程联盟大会在韩国首尔召开，接受中国工程教育认证协会加入《华盛顿协议》的申请，这标志着我国工程教育质量及其保障在国际范围得到广泛认可，也为我国高校本科的工科学生走向世界提供了具有国际互认质量标准的通行证。我国高校本科的医学教育认证也日益受到重视，2007 年教育部和卫生部联合成立了专门机构，计划在未来 5 年内，对全国 20 多所医学高校进行医学教育认证。2008 年，教育部成立了医学教育认证委员会和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工作委员会，以加强对医学教育办学质量的宏观管理，促进医学专业教学改革，提高医学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建立我国医学教育认证制度，开展医学教育专

业认证工作。截止到 2015 年，已有哈尔滨医科大学等 8 所医学院校通过了国际医学教育认证的试点性评价，47 所医学院校通过了我国临床医学专业认证。

4. 高校教育质量保障意识大大增强

在教育部对本科教学评价工作的积极推动下，各个高校质量保障意识大大增强。按照“五位一体”教学评价制度新要求，各校加强了校级、院级评价制度的建设，基本建立起了以政府外部质量保障为主导、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为主体、社会质量保障为补充、以外促内、内外结合的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

首先是加强了对质量保障工作的领导。我国高校实行了校、院两级教学质量负责制，明确各级党政一把手是教学质量的第一责任人，健全党政例会制度，健全校领导与院系联系制度，将教学工作列入学校党委、行政的重要议事日程，每年定期召开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不定期召开教学工作会议，专题研究解决教学工作实际问题。

其次是完善了质量保障制度。我国高校普遍建立了领导听课制度、教学例会制度、教学质量考核一票否决制度和教学质量评价制度；鼓励教授上讲台制度；普遍完善了向教学一线倾斜的收入分配和奖惩政策，将教学业绩作为收入分配、职称评聘、评先评优的主要指标，强化了重视教学的政策导向；建立和完善了“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在组织机构上，高校设置了独立的质量监控与评价机构，具体承担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工作，为建立“运行有序、监控有效”的教学管理运行模式提供了组织保障。从实施情况上看，高校建立了院系教学工作评价制度，定期开展各具特色的院系教学工作评价。从制度保障上，建立了全面质量监督机制。高校建立健全了教学督导制度，建立了稳定的督导队伍，形成了有效的工作机制，从师德师风、课堂教学、实践教学、考试考核等方面，通过巡查、听课、访谈、问卷等方式对人才培养全过程进行有效监督；各校还组织了学生信息员队伍，学生可以随时向校领导和教学管理职能部门反馈教学动态信息；建立学生评教制度，每学期组织学生对任课教师进行网上评教，将评教结果作为教师职称评聘、考核定级、院系评价的重要指标；同时，将评教结果反馈给每一位任课教师。

此外，高校还积极配合政府的质量保障工作，参与教育部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及时完成状态数据的填报；编制和发布学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并配合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专业办学水平评价和专业审核评价。同时还积极参



与社会质量保障评价，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高校自愿申请专业认证，并且通过认证工作，促进专业理清思路、强化薄弱环节、完善专业体系、全面提高专业教学质量。各高校质量建设主体意识、质量自我保障意识的加强，为全面实行专业综合评价奠定了基础。

第二节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的概念界定

一、专业与专业综合评价的概念界定

1. 专业的概念

专业是指根据国家所需要的某项专门人才的标准以培养专家的基础教学组织，每个专业都有其适合培养该项专门人才的教学计划，计划中排列培养该项专门人才所必须开设的课程。专业既是高等学校制定培养目标、教学计划，进行招生、教学、毕业生就业等项工作，为社会培养、输送各类人才的依据，也是学生选择学习方向、学习内容，进而形成自己在某一专门领域的特长，为将来职业活动做准备的依据。^①

2. 评价与综合评价的概念^②

(1) 评价是指参照一定的标准(客观的或主观的，明确的或模糊的，定性的或定量的)对某一个或某一些特定事物、行为、认识、态度(统称为“评价客体”)进行的，评价其价值高低或优劣状态，并通过评价而达到对事物的认识，进而指导一定的决策行为。简单地说，“评价”是人们参照一定标准对客体的价值或优劣进行评判比较的一种认知过程，同时也是一种决策过程。它是人们认识事物的重要手段之一。

(2) 综合评价是相对于单项评价而言的。它们之间的区别不在于评价客体的多少，而在于评价标准的复杂性。一般来说，若评价标准比较单一、明确，则可称为“单项评价”。反之，若评价标准比较复杂、抽象，就属于“综合评价”。“复杂性”最直观的表现是评价指标数目上的多与少。单项评价实质上就是单指标评价，而综合

^① 顾明远. 教育大辞典 1990—1992 年 [M].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2.

^② 王岳能，苏为华. 经济效益综合评价方法研究 [M]. 杭州：杭州大学出版社，1997.

评价则表现为多指标评价，因此也称为“多指标综合评价”。尽管综合评价的最终途径也常常是单个指标，但是综合评价时的“单个指标”与单项评价的单项指标具有本质上的差别，它是高度综合的。综合评价的特点表现为：评价过程不是逐个指标顺次完成的，而是通过一些特殊方法将多个指标的评价同时完成的；在综合评价过程中，一般要根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加权处理；评价结果不再是具有具体含义的统计指标，而是以指数或分值表示参评单位“综合状况”的排序。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是高等教育本科阶段专业水平评估的一种。现阶段对于本科阶段教学水平的评估活动，无论是教育部自 2003 年开始至今的全国普通高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还是 2013 年教育部全面开展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都是针对普通高等院校本科教学的整体水平而言的，旨在“引导高等学校合理定位、全面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办出水平、办出特色，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①。这并没有深入到学科或专业评估的层次。而目前全国范围内的专业层次评估，如住建部土建类专业认证、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和临床医学专业认证，不仅包括本科阶段的专业教学，还涉及研究生教育阶段。除了评估对象层次上的差别，专业认证和专业评估在目的、性质、作用等方面也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二、专业评价与专业认证的概念界定

1. 专业评价的概念

专业评价在西方国家通称为专业鉴定(Professional Accreditation)，是以专业为对象，依据评价标准，利用可行的评价手段，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对专业进行价值判断的过程。它既是对高校各种专业的教育质量的评判，也是高校办学水平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②。专业评价可以是行政管理部门对学校专业办学水平进行评价的组成部分，也可以是学校自身作为评价主体组织对校内各专业的评价^③。专业评价的核心在于校内学者治学和校外同行评议的统一^④。专业评价的对

^① 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2013, 12.

^② 许俐俐，余巍巍. 关于高校基于专业规范下专业评估的思考与实践[J]. 华东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4)：361.

^③ 郭玉婷，马龙. 地方医学院校实施专业评估工作的思考[J]. 新疆医科大学学报，2009(2)：234.

^④ 吴雪. 专业评估：内部学者治学和外部同行评议的协调[J]. 复旦教育论坛，2008(1)：51.



象是高等学校所设的专业，其目的一是发现专业的优势和差距，明确建设目标，促进专业的发展；二是为在专业建设规划、专业布局、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等方面进行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2. 专业认证的概念

专业认证则是由学校、行业及其他相关方面的人员共同组成的专业职业团体或授权的专业机构，对达到或超过既定的教育质量标准的专门职业性教学计划进行认可，并协助专门职业性的教学计划进一步提高教育质量，同时向公众提供专业教育质量的权威判断。

专业认证主要是提供资质认定的证明，通常针对医药、卫生、工程、法律、师范专业进行资格认定或评价，这类专业与公众健康、安全、生命财产等问题密切相关，从业人员的职业能力必须有一个确实的质量保证，有一个经过严格专业教育认可的专业学位。专业认证一方面对专业的教育质量进行评价，引导并促进高校学科专业的教学改革、建设与管理，促使专业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另一方面面向公众提供专业教育质量的权威判断，向民众和社会用人单位提供所需了解学校的信息。

三、专业评价与专业认证的联系与区别

1. 作用和程序相同

无论是取得专业认证机构的资格证明，还是通过政府教育主管部门的专业评价合格认定，二者都对提高专业教育质量，对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有较大促进作用。同样能够向社会和公众及政府提供专业教育信息，为学校提供专业教育质量的评定信息，便于学校进一步的专业教育改进。二者都是专业质量保障和提高的方法和途径。

专业评价和专业认证的程序规定行动的实施，规范着每一阶段的具体工作及要求，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二者的基本程序大致相同。基本程序都分为5个阶段，即申请阶段、自评阶段、自评报告审阅与视察阶段、申诉与复议阶段和质量保持阶段。

2. 性质不同

专业评价是由教育行政部门实行的，带有一定的强制性。《普通高等教育评价暂行规定》中明文规定：“高等教育评价工作由各级政府及其教育行政部门组织

实施，强调国家教育行政部门对评价的领导和组织作用。”专业评价作为高等教育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是政府直接管理和调节高等教育活动的一种手段，是教育主管部门对高等学校实行监督的一种形式，受到政府的直接领导，政府的行政指令成为专业评价的主要推动力量。我国目前开展的专业评价活动，是政府的行政行为。

专业认证是自愿行为，是在市场条件下，为证明专业教育实力而进行的一系列活动，不通过行政命令强制执行。例如，在专业认证最早产生的美国，高等教育的竞争性特点决定了高校必须把提高质量和办出特色作为自己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前提，只有经过中介机构评定合格的学校或专业才有社会地位，才能获得资助，才有更多的学生报考。认证是一种自发的行为，学校或专业自愿参加非政府性质的协会并通过协会自觉进行自我规范活动，以志愿者组织的身份来取得专业认证的权威性地位。

3. 目的不同

专业评价属于教育界本身对其学校产品(学生)生产过程的一种自我质量保证或评价。专业评价是高校评价的有机组成部分，在实行本科教学评价中对专业的办学方针、指导思想、办学条件、师资力量、专业课程等的考评，是本科教学评价是否合格的内容之一。专业评价的目的是为了考核学校专业教学水平，是否符合预定的办学目标，重点考查学校专业教学条件和培养过程。

专业认证是一种由行业或职业团体对学校专业的一种外部评价。专业认证为符合认证标准的专业出具资格证明，是社会和用人单位可以信任的标志。专业认证是保证专业教育质量符合专业协会和行业协会要求的有效途径。专业认证还与职业注册制度有着密切的联系，专业认证的目的也是为适应未来职业注册的要求，是专业技术人员申请执业注册考试的基础和前提。

4. 实施主体不同

专业评价由教育行政部门指定的专业评价委员会组织实施，评价人员包括政府官员、教授、专家和社会用人部门的代表、研究机构的学者、有关企事业单位的代表。专业评价由政府主管教育的行政部门主导，属于政府部门的行政行为。

专业认证工作通常是由对口专业(或职业)团体或由其授权的专业认证机构实施的，这些团体或机构一般由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专业认证组织是非政府性、非营利性、独立的第三方专业组织，具有很强的行业自律性质。